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已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位，其中独立董事3位，出席的董事占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安京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予以延期的议案》

审议情况：会议决定，同意延长2016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延长一年，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对<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予以延期的议案》

审议情况：会议决定，同意延长2016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延长一年，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审议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应措施，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14-2016 年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情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4-2016 年近三年审计报告客观、合法的体现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情况：全体董事一致认为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董事会在 2016 年的工作情况。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情况：全体董事一致认为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董事会在 2016 年的工作情况。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待

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情况：公司独立董事郑晓武、王缉志、马朝松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待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财务预算方案》

审议情况：通过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财务预算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待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情况：同意 2016 年度可分配利润不作分配，留待以后年度再行分配。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待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情况：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

待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情况：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本次会议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尚待报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情况：会议通过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0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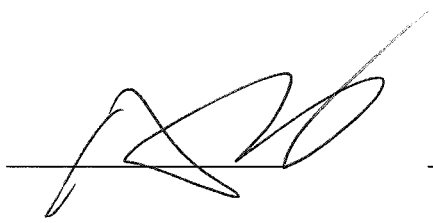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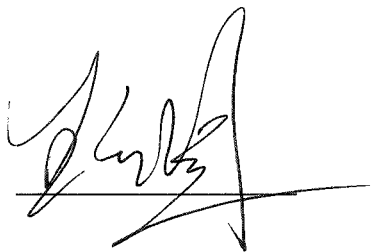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参加会议董事(签字):

 王绍文 陈露

 李国庆

 马奇 郑晓斌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8日